

收文編號：1120006449

議案編號：3111031677700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2年10月18日印發

院總第 31 號 政府提案第 10036296 號

案由：國防部函，為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「天弓飛彈陣地整體規劃與評估案」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國防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7 日

發文字號：國作戰力字第 1120092367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書面報告

主旨：檢送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「天弓飛彈陣地整體規劃與評估案」主決議書面報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國防部所屬決議項次（二一一）（第二冊第 638 頁）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決議內容：「依據聯合報媒體報導，大台北已有新店、南港與萬里 3 處愛國者三型防空飛彈陣地，空軍計畫在林口龜山交界處新增天弓三型防空飛彈陣地，共同執行首都反飛彈任務，此外，軍方藉提升弓三效能的強弓專案，計劃將弓三與北、東兩座飛彈預警中心介接，同步接收長程預警雷達導彈預警情資，納入我國反飛彈系統，但強弓計畫進度落後，評估 12 套弓三成軍後，也難以接收飛彈預警中心情資，無法達成早期預警接戰目標。因不斷變更設計導致工程延宕、陣地土地遭占用等情節，不但讓號稱能反彈道飛彈的天弓三型僅能反戰機，首都防空能力提升也堪慮。建請國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『國軍天弓飛彈陣地整體規劃與評估』書面報告」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8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副本：立法委員王定宇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江啟臣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昶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趙天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適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溫玉霞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婉汝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何志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羅致政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斯懷國會辦公室、均含附件，請查照、國防部主計局、國防部政務辦公室、均請照辦

「天弓飛彈陣地整體規劃與評估」  
主決議文書面報告

報告單位：國防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

# 天 弓 飛 彈 陣 地 整 體 規 劃 與 評 估 主 決 議 書 面 報 告

## 壹、前言

依據「中華民國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」國防部所屬決議項次(二一一)(第二冊 638 頁)辦理，摘要如後：依據聯合報媒體報導，大台北已有新店、南港與萬里 3 處愛國者三型防空飛彈陣地，空軍計畫在林口龜山交界處新增天弓三型防空飛彈陣地，共同執行首都反飛彈任務，此外，軍方藉提升弓三效能的強弓專案，計畫將弓三與北、東兩座飛彈預警中心介接，同步接收長程預警雷達導彈預警情資，納入我國反飛彈系統，但強弓計畫進度落後，評估 12 套弓三成軍後，也難以接收飛彈預警中心情資，無法達成早期預警接戰目標。因不斷變更設計導致工程延宕、陣地土地遭占用等情節，不但讓號稱能反彈道飛彈的天弓三型僅能反戰機，首都防空能力提升也堪慮。建請國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「國軍天弓飛彈陣地整體規劃與評估」書面報告。(吳斯懷委員提案)

## 貳、陣地規劃

一、中科院於民國 90 至 96 年研發「低層反戰術彈道飛彈系統-層系計畫」，對敵空中主要威脅已具

反制成效；另盱衡敵情威脅及考量原天弓二型武器系統不具機動能力，恐無法因應空情日益嚴峻及未來新型態防空威脅，故執行裝備提升以肆應敵情威脅及滿足我防空需求。

- 二、天弓三型防空系統具備自身反彈道飛彈之防護能力，現中科院規劃於今年完成強弓專案研發，未來國軍完成建案獲裝後，可整合長程預警雷達導彈情資供天弓三型飛彈系統運用，藉以提升其反彈道飛彈之防護效益。
- 三、為確保重要防護目標安全，並發揮不對稱作戰效益，將原鷹式飛彈及天弓二型逐步提升為天弓三型飛彈系統，陣地工程區分 2 階段執行，第一階段計 6 處陣地工程，已於 111 年開工，規劃 114 年底完工；餘 6 處陣地工程，規劃於第二階段 112-115 年執行。

### 參、進度評估

- 一、陣地工程因受國際疫情及「烏俄戰爭」等因素影響，導致國內物料價格飆漲與缺工問題，空軍已持續檢討工項及預算調整，並滾動修訂管制節點，俾利專案工程執行。
- 二、盱衡敵情威脅並配合陣地工程，滾動修訂裝備換裝期程及防空部署運用規劃，俾利專案如期於 115 年完成，並確保防空兵（火）力完整不間斷。

#### **肆、結語**

部署天弓三型防空飛彈系統，運用其防空及機動作戰能力，可強化東、西部防空火網，另針對來襲導彈之攻擊，具陣地自身防護並提供週邊重要目標防護能力，以肆應敵威脅俾利整體防空作戰任務遂行。